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众合科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7年5月11日以电子邮件或手机短信方式送达各位董(监)事。

2、本次会议于2017年5月15日杭州市滨江区江汉路1785号双城国际4号楼17层本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

3、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1名。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4、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面签或传真送达方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表决通过了相关的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关于延长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决议有效期的议案》，由董事会提交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17年1月11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7年第2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了众合科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根据审核结果，众合科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2017年3月9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243号《关于核准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唐新亮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向唐新亮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公司于2017年5月9日公告了《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41），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未实施完毕。为了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顺利实施，公司拟延长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决议有效期至2018年5月31日。

独立董事贾利民、宋航、韩斌、钱明星对此议案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会议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二)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由董事会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有效期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

会议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除延长上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决议及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有效期外，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独立董事贾利民、宋航、韩斌、钱明星对此议案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会议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上述两项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延长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决议及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三) 《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定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在杭州滨江区江汉路 1785 号双城国际四号楼 17 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会议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为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5 日